

附件 1

新增 15 项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国家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价格(元)	说明
1	013306090010000	种植体植入费(单颗)	指口腔单颗种植体植入。含手术方案规划设计、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入,二期手术,术后处理,手术复查等。	种植体系统、基台、金属基底、基台保护帽	牙位	1770	种植体即刻种植加收、颌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未植入种植体按实际发生的通科项目计价收费
1-1	013306090010001	种植体植入费(单颗)-种植体即刻种植(加收)			牙位	440	
1-2	013306090010002	种植体植入费(单颗)-颌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			牙位	1150	
2	013306090020000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	指对范围超过一个象限以上的连续牙齿缺失(半口牙齿缺失或全口牙齿缺失)进行种植体的植入以实现桥式修复。含手术方案规划设计、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入,二期手术,术后处理,手术复查等。	种植体系统、基台、金属基底、基台保护帽	例	8600	上下颌分别进行桥式修复的,分别计价收费。种植体即刻种植加收、颌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种植体倾斜植入加收
2-1	013306090020001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种植体即刻种植(加收)			例	2150	
2-2	013306090020002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颌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			例	5160	
2-3	013306090020003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种植体倾斜植入(加收)			例	3870	
3	013105170010000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	指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含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	种植体替代体、基台、转移杆、冠(义齿)	牙位	1330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3-1	01310517001000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牙位	400	
3-2	013105170010002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临时冠修复置入			牙位	730	
4	013105170020000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	指种植体上部不超过一个象限的连续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含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	种植体替代体、基台、转移杆、冠(义齿)、金属基底、基台保护帽	牙位	1330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4-1	01310517002000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牙位	400	
4-2	013105170020002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临时冠修复置入			牙位	665	
5	013105170030000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固定咬合重建)	指对咬合支持丧失、半口牙齿缺失或全口牙齿缺失的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含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	种植体替代体、基台、转移杆、冠(义齿)、金属基底、基台保护帽	件	8280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5-1	01310517003000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固定咬合重建)-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件	2070	
6	013105230010000	种植可摘修复置入费	指种植体上部可摘修复体的置入。含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	种植体替代体、基台、转移杆、冠(义齿)、金属基底、基台保护帽	件	4280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6-1	013105230010001	种植可摘修复置入费-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件	1070	
7	013306090030000	口腔内植骨费(简单)	指通过手术方式,对轻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含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	骨粉、生物膜、帐篷钉、固定钉、螺钉、胶原基骨修复材料	牙位	1060	

8	013306090040000	口腔内植骨费(一般)	指通过手术方式,对中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含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骨劈开/骨挤压、植骨、位点保存、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	骨粉、生物膜、帐篷钉、固定钉、钛网、螺钉、胶原基骨修复材料	牙位	1780	
9	013306090050000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	指通过手术方式,对重度牙槽嵴萎缩或上颌窦底骨量增加。含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自体骨移植、植骨、种植体周围炎的植骨治疗、骨片或牙片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	骨粉、生物膜、帐篷钉、固定钉、钛网、异体骨块、螺钉、胶原基骨修复材料	牙位	2760	上颌窦囊肿摘除加收,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加收
9-1	013306090050001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上颌窦囊肿摘除(加收)			牙位	830	
9-2	013306090050002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加收)			牙位	1100	
10	013306090060000	种植体周软组织移植费	指通过局部软组织移植,改善治疗部位及周围软组织状况,达到治疗所需软组织条件。含方案设计、切开、翻瓣、供软组织制备、组织固定、缝合及处置等。	生物膜、真皮基质、胶原基骨修复材料	牙位	1440	
11	013306090070000	种植体取出费	指拆除患者口腔内已植入且无法继续使用的种植体,含种植体拆除。	一次性种植体取出器	牙位	1010	
12	013105190010000	种植牙冠修理费	指对产品保质保修条件外,种植牙冠脱落、崩瓷、嵌食、断裂等机械性或器质性损坏进行修理,恢复正常使用。含种植修复置入体的检查、拆卸、修补、置入、种植体周围炎的治疗等。	一次性基台螺丝取出器、种植体替代体、基台、转移杆、冠(义齿)、基台保护帽、金属基底	牙位	790	
13	013105170040000	医学 3D 建模(口腔)	指利用医学影像检查等手段获得患者特定部位的真实信息。通过数字技术构建的虚拟 3D 模型、真实再现口腔及颌面特定部位的形态,能够满足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需要。含数字化扫描、建模、存储、传输,装置设计等。		例	230	

14	013105230020000	医学 3D 模型打印(口腔)	将虚拟 3D 模型打印或切削制作成仅用于口腔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实体模型。含 3D 打印或切削制作。		件	530	单颗常规种植中使用本项目，按收费标准的 7%计。
15	013105230030000	医学 3D 导板打印(口腔)	将虚拟 3D 模型打印或切削制作成用于治疗部位、确保植(置)入物精准到达和处理预定位置的实物模板或手术操作对治疗部位进行精确处理。含 3D 打印或切削制作。		件	1310	单颗常规种植中使用本项目，按收费标准的 7%计。

本类说明：

1. 本表格中种植体、基台等植入牙床、包裹在牙龈内的医用耗材为植入体；种植牙冠、义齿等安置在口腔内、暴露在牙龈之外，不与人体组织直接结合的医用耗材为置入体。
2. 本表格中“项目内涵”，含制定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不是医疗服务实际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
3. 本表格中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为“基本物耗”，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垃圾处理用品、试戴材料、铸造包埋材、义齿清洁材料、牙科分离剂、模型材料、蜡型材料、车针、排龈材料、菌斑指示剂、义齿稳固剂、印模材料、咬合记录材料、咬合检查材料、研磨抛光材料、冲洗液、润滑剂、灌洗液、棉球、棉签、纱布(垫)、护垫、衬垫、手术巾(单)、治疗巾(单)、治疗护理盘(包)、注射器、压舌板、滑石粉、防渗漏垫、标签、操作器具、冲洗工具。基本物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除基本物耗以外的其他耗材，按照实际采购价格零差率销售。
4. 即刻种植指拔牙或牙齿缺失当日完成种植体植入的情况；即刻修复指种植体植入后 1 周以内完成牙冠置入的情形。
5. 医疗机构应对本院施治的口腔内牙齿缺失植入体、置入体进行保质保修，保修范围内出现损坏，医疗机构应免费进行修理、再制作，不得向患者收费。
6. 本表格所列的口腔医学 3D 项目，是指为口腔种植手术方案设计、导航定位等提供辅助的服务。医疗机构自行制作牙冠所进行的 3D 扫描设计、打印切削，以及翻模精修、烧结上釉、上色调改等具体操作，作为成本要素计入种植牙牙冠价格，不再将上述牙冠加工制作的具体操作步骤作为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向患者收费。
7. 现行项目规范中 31 临床各系统诊疗说明、33 手术治疗及 33 手术总说明明确为可除外收费的，适用于本类项目。
8. 以上项目价格不含放宽情形。
9. 上述“种植体植入费(单颗)”、“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两个项目，符合放宽情形 1 即经济发达、人力成本高、口腔种植技术领先地区的医疗机构，允许放宽 5%；符合放宽情形 2 即国家口腔医学中心/口腔种植专业临床重点专科的医疗机构，允许放宽 10%；符合放宽情形 3 即成功率高、公开服务质量信息、承诺接受监督和检查的医疗机构，允许放宽 10%。